



NANCY BARGMANN
DIRECTOR

State of California—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Agency
Department of Developmental Services
1215 O Street, Sacramento, CA 95814
www.dds.ca.gov



GAVIN NEWSOM
GOVERNOR

2024 年 3 月 18 日

致： 區域中心執行董事

主題： 桑迪斯 (SANDIS) 狀態代碼 “U” (臨時資格) 的變更

此信函的目的是告知區域中心，SANDIS 中狀態代碼「U」(臨時資格) 的使用範圍已從 3 歲和 4 歲的兒童擴大到 3 歲以下的兒童。

背景

繼 [2021 年 8 月 5 日同一主題的信件](#) 之後，並根據最近對福利和機構 (W&I) 法則第 4512(a) 節的修訂，如果五歲以下兒童的殘疾不僅僅是身體上的，而且在以下主要生活活動領域中的至少兩個方面存在嚴重的功能限制 (由區域中心確定)，則該兒童可暫時有資格享受區域中心的服務：

1. 自我照顧
2. 接受性語言和表達性語言
3. 學習
4. 行動性
5. 自我指導

狀態代碼 “U”

發展服務部 (部門) 與 SANDIS 合作擴大了可適用狀況代碼「U」的個人群體，將 3 歲以下的兒童也納入其中。請根據需要將此變更告知您的案件管理人員、系統操作員和其他工作人員。

該部門正在考慮提供資訊和指導，幫助地區中心實施最近的法定變更，將臨時資格擴大到 3 歲以下兒童。

如果您對本函件有任何疑問，請與我聯繫：brian.winfield@dds.ca.gov
或 (916) 654-1897。

謹致，

原件簽名：

布萊恩·溫菲爾德

首席副主任

抄送：區域中心管理員

區域中心消費者服務總監

區域中心社區服務主任

區域中心機構協會

Ernie Cruz，發展服務部

Maricris Acon，發展服務部

Jim Switzgable，發展服務部